

湖北福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为子公司借款提供担保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1、湖北福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公司）存在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% 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情况，请投资者充分关注担保风险。

2、公司对全资子公司融资提供全额担保；对非全资子公司的融资担保事项，公司与其他股东根据合资合作协议的约定，按照股权比例提供相应担保，其他股东或项目公司提供反担保。如公司因金融机构要求，为非全资子公司提供超股权比例的担保，则其他股东或项目公司提供反担保。

3、截至目前，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对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无股权关系的第三方提供担保的情形，亦不存在逾期担保和涉及诉讼的担保。

一、担保情况概述

为满足项目开发建设需要，湖北福星惠誉江北置业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江北置业）与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公司（以下简称浙商银行）签署《固定资产借款合同》（以下简称主合同），借款金额 10,000.00 万元，借款期限 36 个月。公司为该笔融资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，担保期限为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。此外，江北置业提供最高额抵押担保，福星惠誉控股有限公司提供最高额质押担保。同时，江北置业向本公司提供反担保。

根据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《关于授权董事会（董事长）审批公司预计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》，公司在授权期内可为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不超过 200 亿元担保（含子公司之间相互担保），且在股东大会批

准的被担保人及额度内，单笔不超过 20 亿元的担保事项由董事长审批。上述担保事项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，已经公司董事长审批，无需再次提交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被担保人基本情况

被担保人：江北置业

成立日期：2010 年 5 月 24 日

注册地址：武汉市江汉区新华路 186 号福星城市花园 4 栋 501 号

法定代表人：谭少群

注册资本：3 亿元

公司经营范围：房地产开发、商品房销售；房地产信息咨询服务(国家有专项规定的项目经审批后或凭有效许可证方可经营)。

与本公司关系：系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，福星惠誉持有该公司 100%股权。

该公司信用状况良好，不是失信被执行人。

公司一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指标如下：

单位：元

主要财务指标	2022 年 12 月 31 日/2022 年度 (数据已经审计)	2023 年 11 月 30 日/2023 年 1-11 月(数据未经审计)
资产总额	1,830,823,662.77	2,965,357,534.56
负债总额	1,412,483,316.88	2,099,746,615.18
资产负债率	77.15%	70.81%
净资产	418,340,345.89	865,610,919.38
营业收入	7,758,339.05	3,057,904.77
利润总额	-6,843,103.93	-5,856,277.77
净利润	-5,104,704.98	-4,392,208.33

三、担保协议主要内容

江北置业向浙商银行借款10,000.00万元，期限为36个月。公司为该笔融资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。

保证范围：主合同项下的债务本金、利息、复利、罚息、违约金、损害赔偿金及诉讼（仲裁）费、律师费、差旅费等债权人实现债权的一切费用和所有其他应付费用的。

保证期间：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。

担保合同生效：自各方签名或盖章之日起生效。

四、董事会意见

目前江北置业经营正常，具有良好的偿债能力。本次担保有利于公司筹措资金，促进项目快速开发。江北置业为公司全资子公司，公司能对担保期间项目的经营管理风险进行控制。董事会认为本次担保风险可控，公司担保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。

上述担保符合《公司法》和本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。

五、累计对外担保及逾期担保情况

本次担保后，公司及公司控股（含全资）子公司累计对外担保额度为人民币433,188.35万元、实际担保金额为人民币431,417.85万元，其中：公司为子公司及子公司之间的累计担保额度为人民币433,188.35万元（占本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的38.48%）、实际担保金额为人民币431,417.85万元（占本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的38.32%）。随着公司及子公司对债务的偿付，公司及子公司对其提供的担保责任将自动解除。

本公司及公司子公司不存在对无业务往来的第三方提供担保的情形，亦不存在逾期担保和涉及诉讼的担保。对其他公司的担保金额为0，逾期担保为0。

六、备查文件

- 1、本次担保相关合同；
- 2、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湖北福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2月21日